

证券代码: 002691

证券简称: 冀凯股份

公告编号: 2019-018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9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冯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季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海洁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01,643,772.62	1,015,366,051.20	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89,552,410.25	876,789,890.55	1.4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0,114,195.69	-2.52%	256,679,418.33	-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16,976.77	20.87%	13,462,287.08	1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15,470.90	-28.66%	8,422,172.18	-3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31,008.46	-122.53%	-30,529,104.11	-206.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	20.00%	0.040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	20.00%	0.040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0%	20.69%	1.52%	12.5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844.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13,909.8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5,576.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9,527.25	
合计	5,040,114.9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4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冯春保	境内自然人	31.19%	106,060,785			
深圳卓众达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00%	98,600,000		质押	98,599,630
杭州焱热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0%	37,400,000		质押	37,399,900
乔贵彩	境内自然人	1.47%	5,007,79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8%	4,697,610			
汪威	境内自然人	0.39%	1,335,000			
景华	境内自然人	0.32%	1,080,000		质押	1,080,000
何奇	境内自然人	0.21%	700,000			
卢斌	境内自然人	0.21%	698,002			
黄少雄	境内自然人	0.17%	562,5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冯春保		106,060,785		人民币普通股	106,060,785	
深圳卓众达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600,000	
杭州焱热实业有限公司		37,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400,000	
乔贵彩		5,007,792		人民币普通股	5,007,79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697,610		人民币普通股	4,697,610	
汪威		1,3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5,000	

景华	1,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0,000
何奇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卢斌	698,002	人民币普通股	698,002
黄少雄	5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562,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黄少雄通过自身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62,5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562,500 股（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与年初数相比减少56.14%，原因为基建项目支付现金较多所致；
- 2、短期借款与年初数相比增加，原因为本报告期有借款，去年无借款；
- 3、预收款项与年初数相比减少367.22%，原因为之前预收款项在本期发货开票后，预收账款与应收账款对冲处理所致；
- 4、预付款项与年初数相比增加90.59%，主要为本期投标保证金增加，且与对方签订协议周期较长所致；
- 5、应交税费与年初数相比减少110.2%，原因为年初所得税和增值税在本期支付所致；
- 6、其他应付款与年初数相比减少51.42%，原因为款项到账期支付所致；
- 7、在建工程与年初数相比增加163.85%，原因为基建项目持续投入进行所致；
- 8、长期待摊费用与年初数相比减少63.63%，原因为部分项目已经摊销完毕，故降低；
- 9、管理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37%，原因为工资、福利、社保基数均上涨所致；
- 10、财务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22.07%，原因为承兑汇票贴现息和银行贷款利息所致；
- 11、利息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30.58，原因为承兑汇票贴现息和银行贷款利息所致；
- 12、利息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69.78%，原因为今年银行结息较高所致；
- 13、资产减值损失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3299.34%，原因为今年应收账款账龄增加所致；
- 14、资产处置收益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94.57%，原因为去年处理固定资产所致；
- 15、投资收益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100%，原因为去年银行理财收入而今年无理财收益所致；
- 16、营业外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600.2%，原因为长期未支付款项及政府补助结转所致；
- 17、营业外支出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37.37%，原因为去年同期捐赠支出和固定资产报废所致；
- 18、所得税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81.47%，原因为子公司税费增加所致；
- 19、收到的税费返还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72.92%，原因为本报告期软件即征即退和所得税返还增加所致；
- 20、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45.62%，原因为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21、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53.4%，原因为本报告期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 22、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526.96%，原因为本报告期由于基建项目购进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 23、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71.12%，原因为本报告期支付银行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初，冀凯科技拟在山西忻州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智能高效采掘装备产业化项目，经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冀凯科技之子公司山西冀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在山西忻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该项目，项目预计一期投资额为人民币4.30亿元。受山西忻州经济开发区土地指标影响，智能高效采掘装备产业化项目推进缓慢，后公司终止在山西忻州经济开发区实施该项目并重新选址作为项目实施地。鉴于山西冀凯已不具备后续实际经营的可能性，经2018年7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注销山西冀凯。经公司反复调研，充分论证，并经2018年8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冀凯科技投资设立山东冀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确立山东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为项目实施地，由山东冀凯实施该项目，项目变更事宜已经公司2018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智能高效采掘装备产业化项目尚处建设期。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冯春保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作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	2018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冯春保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作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开展与上市公司	2018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及其下属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参与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深圳卓众达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水杉元和投资有限公司、刘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作为上市公司关联方期间,将不开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参与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若发生不可避免且必要的关联交易，卓众达富、水杉元和、刘伟及其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将根据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	2016 年 02 月 14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义务等相关事宜；确保从根本上杜绝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发生。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五、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冯 帆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二日